

民和回族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

民财预〔2022〕468号

签发人：马学贵

关于民和县 2020-2021 年专项债券 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海东市财政局：

为加强专项债券的管理，提高专项债券的使用效益，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2021 年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债字〔2022〕834 号）以及《青海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债字〔2022〕46 号）等文件精神，对我县 2020 年-2021 年专项债券资金项目进

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总结如下：

一、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2021 年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有县财政局牵头负责，组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主管部门项目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印发并认真学习《青海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结合市转发专项债券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和项目实施情况，对 2020 年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2021 年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废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专项债券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通过对专项债券项目的前期工作、实施情况及营运情况投资全过程的综合考评，衡量和分析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其与预计情况的差距，确定有关预测和判断是否正确并分析其原因，建设项目的决策、设计、施工、管理等工作创造条件，并为改善和提高项目的投资效益和改善营运状况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与措施。从而进一步规范专项债券项目申报、严格资金使用，提高债券资金的使用效应。

二、专项债券绩效自评情况

结合考评办法和考评指标体系，对三个专项债券项目由项目实施抓管部门进行了分项自评，根据考核指标体系总结部门项目自评情况，综合考评得分 93 分。

三、专项债券项目决策方面

(一)项目立项情况。考核涉及的三个项目具备的可研报告、立项批复及两案一书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二)绩效目标。我县专项债券资金未设置预算绩效目标，无法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作出实质的相关性。资金拨付有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项目融资平衡方案或相关立项批复文件中列明的建设范围和用途使用，专项债券期限和项目建设运营期限基本匹配。项目实行了招标和政府采购，风险控制良好，未发生重大债务违约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建立了债务风险动态监控机制。

(三)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专项债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情况。1、根据专项债券管理办法及专项债券资金投资领域我县专项债券符合专项债发债九大领域，其中：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符合社会事业的卫生健康领域，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符合农林水利的水利领域，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符合生态环保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领域。

2、专项债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情况相符合，其中：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专项债券发行额度占总投资 37.73%，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专项债券发行额度占总投资 28.97%，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专项债券发行

额度占总投资占总投资 54.55%。以上三个专项债券项目发行额度未超过总投资 80%。

四、专项债券绩效评价管理目标

（一）资金管理。根据《专项债券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该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已纳入经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专项债券每年产生的利息及专项债券到期后的本金由项目单位的项目产生预期收益予以偿还。

（二）债券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情况。我县专项债券资金存在使用不合规的地方，其中：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 1 亿元资金全部用于主体工程款，符合专项债券使用；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 0.31 亿元资金，支出 0.284 亿元，其中 0.042 亿元用于检测费、设计费、监理费等项目前期费用、二类费用；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0.3 亿元资金，支出 0.13 亿元，其中 0.01 亿元用于法律服务费、设计费、监理费、咨询费、勘察费、评估费、测量费等项目前期费用、二类费用。

（三）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专项债期限。我县专项债券资金拨付和支出情况，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专项债资金 1 亿元已全部拨付支出完毕，支出率为 100%；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专项债 0.31 亿元，已支出 0.284 亿元，剩余 0.026 亿元，支出率为 91.5%，支出进度较为缓慢；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专项债 0.3 亿元，已支出 0.132 亿

元，剩余 0.168 亿元，支出率为 44%，支出进度较为缓慢。以上三个项目的建设期、运营期内的收益可以覆盖专项债到期后的成本，专项债到期后，本金用项目收益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偿还。

五、专项债券绩效评价产出目标

（一）项目建设进度情况。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建设进度按照可研批复规定的期限如期的完工；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专项债项目建设进度存在的问题，项目建设进度未能按照可研批复规定的期限建设。

（二）项目建设质量达标情况。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根据《竣工验收报告》工程决算投资为 3.2 亿元，我院整体搬迁批复总投资为 2.65 亿元，质量达标率超过 100%，该工程质量达标已投入运行；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已完成坝体堆石混凝土 12 万方，坝体高度至 2538.8 高程，离设计坝顶高程 2540.8 还有 2 米，剩余工程量约 8000 方，预计质量达标率 100%，计划在 2022 年 10 月底完成并达到蓄水验收基本条件；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已完成了建成 2500m³/d 规模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14248 米及设备安装，预计质量达标率 100%。

（三）项目形成资产情况。我县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用于资本化项目并已形成固定资产 3.2 亿元投入运行；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

套管网工程项目用于资本化项目，项目预计 90%形成实物量。

（四）项目运营成本情况。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竣工决算投资为 3.2 亿元，超出预定批复投资总额 2.65 亿元，完成项目比计划工作目标的无节约成本率，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废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因这两个项目还在建过程，无法预计计划比实际节约多少成本。

六、专项债券绩效评价效益目标

民和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医院开放床位由原来的 300 张，提高至 500 张，职工人数由原来的 300 多人提高至 643 人，极大地缓解了县域内床位紧张的局面，减少了转外就医，减轻了县域内广大患者就医成本的同时经受住了新冠疫情的冲击，能够承担起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的各项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民和县满坪水库工程项目产生社会效益解决水库运行期间可保证下游 3.5 万人口的供水问题、水库供水范围经统计共有大牲畜 0.86 万头、羊 1.46 万头、猪 0.67 万头、家禽 1.77 万头，满坪镇和前河乡共 3862 亩水浇地灌溉缺水问题等。

民和县工业园区综合废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产生社会效益是每年可消减污染负荷 COD410 吨、BOD264 吨、SS355 吨、NH₃-N31.9 吨，出水水质达到一级的 A 级标准，将显著提高污水达标排放的可行性与稳定性，有利于带动排水系统周边地区土地增值，对于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资，促进民和县社

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对整个黄河流域治理具有促进作用，改善区域的投资环境，促进区域的可持续发展有重要意义。

七、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

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专项债券资金必须在资金下达1年内使用完成并形成项目实物量，因疫情的原因，造成工程进度实施较为缓慢，专项债券资金拨付要根据工程进度拨付资金。我县专项债券资金存在支付项目前期二类费用等，造成专项债券资金达不到100%的实物量。根据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要求，专项债券资金必须专项专用，严禁用于置换债务和可完全商业化运作的产业项目，严禁用于工资、社保缴费等人员支出，公用支出以及利息支付、企业补贴等。

八、专项债券绩效评价下一步措施

（一）、加大专项债券项目支出进度。加快项目协调督促力度，强力推进项目实施，按程序调整资金用途，确保采取有效措施层层压实相关主管部门以及项目实施单位主体责任，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确保尽早完工，发挥预期效益。

（二）、严格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用途。对于专项债券用途用于项目二类费用的单位，进行警告和批评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尽快作出整改。

（三）、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考评。以后的项目要严格做

好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提高成本测算的准确性。制定绩效目标不能分起点额度，从2022年起，凡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只要有项目预算就要在一体化系统里录入绩效目标，此问题即可解决；绩效指标要进一步量化，可衡量。

附件：2022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表（重点评价表和每个项目的自评表）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7月21日

